

辦理公協會參展建置國家形象館（區）申請補助計畫書

填表日期：年月日

申請單位	(印鑑)		負責人	(印鑑)
地址			電話	
			傳真	
展覽代碼		展覽名稱		
計畫執行期間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天			
計畫執行地點	請填寫：國家/城市/展覽館名稱。			
預計參展國家數	國			
本會帶團廠商		家數	攤位數(每個攤位9M²)	
	會員			
	非會員			
	總計			
展出產品	表格空間若不敷使用，可自行調整。			
計畫目的	表格空間若不敷使用，可自行調整。			
執行進度	表格空間若不敷使用，可自行調整。			
是否與貿協申請同一展覽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是否為合併申請案件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本案是否申請本署其他補助（含合併申請單位所受之其他補助）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 計畫名稱 _____ ; (二) 核定補助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			

如係合併申請案者，請加填下表「合併申請單位」資料。

合併申請單位 (請填列被合併者資料)	(印鑑)	負責人	(印鑑)
地址		電話	
		傳真	

註：1. 另攤位平面圖之展區攤位，請加註是否有走道、柱子攤位及特裝攤位。